共青团四川文理学院委员会文件

川文理团〔2021〕11 号

关于开展 2021 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有关部门: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按照学校党委党史学习教育统一部署和上级有关会议文件精神，持续把“文理青年学青年习近平”教育实践活动引向深入，引导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上好与现实相结合的“大思政课”，在社会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在观察实践中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努力成为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以实际行动庆祝中国共产党

成立100周年。根据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四川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四川省教育厅、共青团四川省委、四川省学生联合会等单位有关文件精神，学校决定2021年继续在全校组织开展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以下简称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时代

二、总体思路

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契机，与“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有机结合，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八次、九次全会精神，以实践活动持续推进文理青年努力成为“三心四能五复合”的高素质应用型、复合型人才，按照“目标精准化、工作系统化、实施项目化、传播立体化”和“按需设项、据项组团、双向受益”的工作原则，组织引领全校大学生在社会实践活动中积极参与党史学习教育，把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自觉融入新时代追梦征程，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汇聚磅礴青春力量。

三、总体原则

（一）将实地实践观察与党史学习教育相结合，突出活动导向性。坚持从思想政治引领出发设计开展活动，广泛开展以党史学习为重点的“四史”宣传教育，作为面向基层宣讲的重要内容。在形式内容上力求深入深刻、避免浮于表面，在效果导向上力求

触动思想、避免走马观花，引导和帮助青年学生在实践中形成更加理性客观、更加全面正确的思想认识。

（二）将统一组织实施与立足实际开展相结合，增强活动实效性。围绕活动主题，把握学生特点，形成既有全校范围统一组织、分层实施，也有各二级学院和有关部门结合实际、自主开展的工作局面，同时注重就近就便安排、合理确定团队规模，更加广泛、有效地组织动员青年学生参与到活动中。

（三）将线下积极开展与线上加强传播相结合，提升活动影响力。在广泛发动组织的基础上，注重将青年学生在观察上和认识上的积累、在实践中和调研中的成果转化为富有意义、内容生动、易于传播的宣传产品，积极通过等各类媒体平台加强推广，提高活动的知晓度和辐射力。

（四）将“三下乡”与“七彩假期”相结合，体现活动融合度。校团委和各二级学院积极组织动员在校大学生组成青年志愿服务队，面向农村留守儿童、城市随迁子女和防疫一线医务人员子女等群体，赴乡村学校、少年宫或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开展“七彩假期”志愿服务。

（五）将工作开展与疫情防控相结合，确保活动安全性。以保证师生健康安全为首要前提，杜绝麻痹思想、侥幸心理，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中、高风险地区不得组织开展社会实践活动，低风险地区须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开展。活动开展前和过程中，充分研究形势，做好安全预案，根据形势动态调整；如遇

突发情况，应立即暂停相关活动，妥善做好有关安排。

四、重点团队

2021年，学校各二级学院和有关部门要按照学校党史学习教育总体部署，根据实际情况，广泛动员广大青年学生深入田间地头、社区街道、厂矿车间、部队军营，尤其是革命老区、欠发达地区、少数民族地区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地区的乡村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同时与学校“三心四能五复合”人才培养目标有机结合，根据学科专业特色、以往实践经验成果，积极组建暑期社会实践团队。学校确定15支校级重点团队（同时推报省级重点团队），涉及党史学习、理论宣讲、国情观察、乡村振兴、教育关爱、爱心医疗、民族团结等7个方面。

（一）党史学习实践团。积极挖掘并用好四川各地红色资源，组织青年学生开展重走红色足迹、追溯红色记忆、访谈红色人物、挖掘红色故事、体悟红色文化等多种形式活动，引导青年学生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更好地传承红色基因、担当时代责任。学生党员要积极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展示新时代青年共产党人的良好风貌。

（二）理论宣讲实践团。紧密围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组织引导青年学生将理论学习与社会实践相结合，同时将学习党的历史与讲述党的故事结合起来，深入一线基层、深入人民群众，面对面开展小规模、互动式、有特色、接地气的宣讲活动。

（三）国情观察实践团。注重以疫情防控重大战略成果、脱贫攻坚历史性成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定性成就、川渝双层经济圈建设成果等为现实教材，组织青年学生开展参观考察、国情调研、学习体验等活动，引导青年学生领悟党的领导、领袖领航、制度优势、人民力量的关键作用，形成正确认识，坚定理想信念。

（四）乡村振兴实践团。着眼于帮助和引导更多青年学生了解认知当前的乡村状况、在未来踊跃参与乡村振兴战略实施，面向广大乡村特别是中西部地区、少数民族聚居区和欠发达地区乡村，组织开展普通话推广、科技支农、科普宣讲、调研献策、志愿服务等形式的实践活动。

（五）教育关爱实践团。重点围绕“七彩假期”青年志愿者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城市随迁子女、防疫一线医务人员子女等志愿服务项目和“情暖童心”关爱保护农村留守儿童工程，围绕省内“童伴妈妈”计划，坚持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开展学业辅导、亲情陪伴、自护教育、素质拓展、敬老孝亲等形式的精准关爱志愿服务活动。

（六）爱心医疗实践团。重点围绕健康中国战略，开展健康普查、流行性疾病防治、基本医疗卫生知识普及、营养与膳食保健知识宣传等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

（七）民族团结实践团。贯彻落实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和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组织我校新疆籍、西藏籍和少数民族大学生开展“民族团结我践行”社会实践活动。

除以上重点团队外，大力倡导和积极支持各二级学院和有关部门组织重点团队，围绕活动主题、结合各自实际、突出工作特色、合理确定规模人数，共同开展好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

2021年秋季开学后，将适时开展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总结工作，对表现优异和成果突出的组织、团队、个人等进行通报表扬。

五、专项活动

（一）“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

通过返乡社会实践的形式，结合“我为青年做件事”，号召全校大学生团员青年在暑期向居住地所在乡镇（街道）团组织报到，参加一次志愿服务、开展一次实践活动、撰写一篇调查报告，广大团员青年要真正走进基层、走进群众，在社会实践中，与群众融入一起、打成一片，充分感受家乡变化，铭记党的奋斗历程，增强服务人民、回报家乡的责任感使命感。

1.政务实践。组织学生深入地方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一线岗位，承担具体工作。尤其在党史学习教育、政策宣传解读、疫情防控等方面积极发挥作用。

2.企业实践。通过大学生专业方向与企业岗位需求的双向匹配，组织学生参与家乡实际工作。

3.公益服务。组织学生通过志愿服务等方式，在农村、社区以及青年之家、四点半课堂等基层一线的公益岗位，开展扶贫济

困、扶弱助残、课业辅导、服务群众等工作，弘扬“奉献、有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

4.社区服务。动员学生主动向村、社区报到，在乡镇团委和村、社区团组织的统一领导和调度下，就近就便编入志愿者组织、青年突击队等，通过多渠道力所能及地参与基层治理日常工作。

5.兼职锻炼。鼓励学生结合当地具体情况，主动联系当地团组织，担任乡镇团委及村、社区团组织等基层团组织的兼职干部，参与相关工作，发挥积极作用。

6.文化宣传。组织学生探究家乡特色文化，用好家乡丰富资源，讲好家乡生动故事，开展多种形式特别是生动活泼的理论宣讲、文化宣传和网络直播等活动，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

7.网络“云实践”。动员学生充分发挥移动互联网和智能网络平台的作用，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乡村振兴等领域入手开展社会调查，常态化开展“云组队”“云调研”“云实践”等活动，形成乡村调查报告等实践成果。

（二）“逐梦计划”社会实践活动

组织在校全日制大学生开展岗位实习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实践活动，引导学生进机关、进企业、进金融机构、进科研院所、进社会组织、进基层、进乡村，通过参与社会实践和职业体验增强其就业创业能力。活动依托“天府新青年”微信公众号→“青春汇”平台→“逐梦计划”板块进行，所有岗位均通过“逐梦计划”平台公布，由学生和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确定岗位和对象。双

选成功后，学生应履行相关承诺和实习义务，用人单位应为实习学生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保障，有条件的可给予一定的实习津贴或食宿、交通补助。

六、活动安排

（一）第一阶段：项目申报阶段（6 月—7 月）

为提升组织动员效率，请各二级学院和有关部门在认真遴选后，推报相关团队申报学校重点团队，校团委将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各个实践队提供的申报材料以及现场答辩情况遴选出 15 个校级重点团队报学校审定。列为学校重点团队的推报参加省级重点团队遴选。其余专项活动按各专项通知要求申报。

（二）第二阶段：实践开展阶段（7 月—8 月）

组织团队开展社会实践活动，注重在活动实施阶段做好宣传工作，举行出征仪式，充分利用团组织微博体系、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和大众传媒、校园媒体等，加强对活动中优秀个人和事迹的宣传报道，加强工作品牌推广和媒体综合传播。注重做好配套服务工作，及时处理活动开展中出现的特殊情况。

（三）第三阶段：实际总结阶段（9 月—10 月）

学生完成社会实践后，根据自己的实践情况，通过“学分制第二课堂成绩单系统”、“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和“志愿四川平台”提交相关资料，校团委和各二级学院协同做好学分认定和志愿服务时长认定。校团委收集各团队活动开展资料，制作工作画册、专题视频等，会同二级学院和有关部门对实践工作进行

总结，通报表扬在社会实践活动中表现突出的团队和个人，并向团省委推报表扬。

学生社会实践合格的基本要求是：每名同学参加社会实践的时间不少于7天；团队完成一篇字数不少于6000字的调查报告或成员每人完成一篇字数不少于2000字的实践报告，实践材料要有实践单位的鉴定意见和签章；团队必须完成一个时长不少于5分钟的总结视频（含字幕或配音）或微电影。

七、经费管理

为合理解决师生暑期社会实践的必要经费开支问题，本着勤俭节约的原则，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经费管理规定如下：

1.交通、住宿、餐饮及公杂费：按照《差旅费管理办法》（川文理〔2018〕20号）规定执行。往返偏远山区无法取得车票的，按0.5元/公里的标准予以补贴；对方收取了住宿费但我校师生不能取得住宿费发票的，由当事人提交工作情况说明、工作记录、收款人签字的收据（注明有收款人的身份证号码及住址、联系电话，签字处需盖有手印）作为报销凭证，在每人每天60元的标准内进行报销，经费管理人应在工作情况说明上签字确认是否属实。

2.广告印制及服装费：各实践团队自行设计购买团队队旗和队服，队旗的左上角须印制学校校徽、校名，队服上须印制校徽或校名，以及“三下乡”LOGO（可在“三下乡”活动官方网站下载），出征仪式和团队集体行动期间务必统一团队着装，师生队

服人均标准不超过50元。团队所需要的所有广告印制品均须凭正规发票及公务卡POS单报销。

学校给予每支校级重点团队不超过5000元补助，一般团队不超过1000元补助，超出部分由各二级学院、有关部门或实践团队成员自行承担。未列入校级重点团队和一般团队的各二级单位申报团队，由各二级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给予补助。

为鼓励表现优秀的团队和外宣工作，暑期社会实践团队获得表彰的集体和个人，奖励标准按《学生奖励实施办法》执行。实践团队每获得一项团中央集体或个人评优增加2000元补助，每获得一项团省委集体或个人评优增加1000元补助，外宣新闻在官方媒体上宣传报道的给予国家级1000元、省部级500元、地市级200元的补助，同一项目、同一宣传事项只计最高级别补助，总资助金额不超过实际支出。

对公开具的发票信息：

纳税人：四川文理学院

税号：1251 0000 4507 1940 XH

单位地址：四川省达州市塔石路中段519号

电话：0818—2790052

开户银行：工行达州分行通川支行

银行账号： 2317 5761 0902 6426 022

八、工作要求

（一）突出育人实效。各二级学院和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暑

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组织开展，把它作为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途径，作为实施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育人作用，不断扩大工作覆盖和教育实效，组织引领大学生在社会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努力成长为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校团委要利用好“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和“志愿四川”平台系统发布项目，并招募志愿者，学生需在两个平台注册志愿者，申请项目并完成时长录入。（全国志愿者服务系统：注册并完善个人信息，在“个人页面”——“修改资料”——“固定电话”栏中输入学院代码（见附件 2）。“志愿四川”平台：通过微信天府新青年端口“志愿四川”下拉菜单完成注册，输入各学院的正确账户组织名称（见附件 2），在高中时期已完成注册的学生进入“个人中心”重新添加学校组织。）

（二）做好网络报备。为提升暑期“三下乡”活动组织动员效率、完善项目评价机制，学校将实施“定额资助+获优奖励”的激励制度。各二级学院和有关部门请于 7 月 15 日前，组织实践团队在“三下乡”活动官方网站或四川学联微信公众号进行团队信息报备（团队报备官方网站：http://sxx.youth.cn），具体流程见网站说明，未报备的团队将无法在中国青年网上发布活动资讯，不能申报省级、国家级重点团队或参与专项计划的奖项遴选。各团队报备情况，将作为评先推优的参考。

（三）加强宣传总结。各实践团队要在活动中广泛使用四川文理学院和“三下乡”标识，切实提升学校和“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品牌美誉度和社会影响力。各二级学院、有关部门和实践团队要注重社会实践过程和成果的宣传展示，做好典型选树和经验总结，在实践中要加强信息报送。相关活动开展情况请及时以工作简报、主题信息等多种形式报送至校团委冯老师（联系电话：18200323511，邮箱：540659440@qq.com）。

（四）确保师生安全。各二级学院和有关部门要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始终把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为参加活动师生购买保险，依法依纪依规组织各项实践活动。要加强过程管理，选派优秀教师指导实践，坚守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底线。要密切关注实践地疫情形势、天气变化和自然地质条件，做好自然灾害和突发情况的应对预案与处置。

附件：1.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纪实表

2.学院代码、组织全称

3.倡议书

4.校级重点团队（一般团队）汇总表

共青团四川文理学院委员会

2021年7月2日

附件 1

四川文理学院 2021 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纪实表

姓 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学院班级	
实践单位				时长		项目名称	
成果标题							
志愿服务、社会实践主要内容及心得体会							

志愿服务、社会实践主要内容及心得体会	
实践单位评价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所在学院团总支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此表双面打印，作为评优依据，并进入学生档案。 2.实践心得/实践成果另附。

附件 2

“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学院代码

文学与传播学院：2790011

政法学院/马克思主要学院： 2790012

数学学院：2790013

化学化工学院：2790014

美术学院：2790015

体育学院：2790016

财经学院：2790017

建筑工程学院/生态旅游学院： 2790018

外国语学院：2790021

智能制造学院：2790022

音乐与演艺学院：2790023

康养产业学院：2790024

教师教育学院：2790025

“志愿四川”平台组织全称

四川文理学院文学与传播学院

四川文理学院政法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四川文理学院数学学院

四川文理学院化学化工学院

四川文理学院美术学院

四川文理学院体育学院

四川文理学院财经管理学院

四川文理学院建筑工程学院/生态旅游学院

四川文理学院音乐与演艺学院

四川文理学院康养产业学院

四川文理学院教师教育学院

四川文理学院智能制造学院

四川文理学院外国语学院

附件 3

向居住地团组织报到的倡议书

——给大学生团员青年的一封信

亲爱的大学生团员青年们:

盛夏的脚步悄然而至,我们迎来了期待已久的暑假。今年初,团省委探索开展了返乡大学生团员青年向居住地团组织报到的活动，全省共有近 7 万名返乡大学生团员青年主动向 1799 个乡镇（街道）团组织报到，参加当地团组织活动，社会反响很好。5 月份，团中央启动了“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这是对返乡大学生团员青年向居住地团组织报到活动的进一步深化和丰富。因此，我们倡议，无论你是否返回家乡，都请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主动与居住地的团县（市、区）委联系（联系电话附后），主动向居住地乡镇（街道）团（工）委报到。返回家乡的大学生团员青年，请主动参与“返家乡”活动；没有返回家乡的大学生团员青年，请主动参与居住地团组织活动。请大家有序开展社会实践，争做有信仰、讲政治、重品德、守纪律、肯奉献、争先锋的团员青年。

1.开展党史宣讲活动。走进“青年之家”、村（社区）和小区团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宣讲，深入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解答群众关心的教育、医疗、养老等民

生问题，讲好党的故事、传递党的声音。

2.参与基层社会治理。主动与就近的团组织联系，加入志愿者组织、青年突击队等，多渠道力所能及地参与基层治理日常工作，特别是积极参与“青春志愿·靓在乡村、爱在社区、爱在旅途、迷途导航、守护生命”、全民疫苗接种等志愿服务活动，充分发挥自己的优势特长，利用所学知识撸起袖子、大展身手，投入基层建设，投身乡村振兴。

3.大力宣传安全知识。向基层群众宣讲普及疫情防护、汛期避险、地灾防治等安全知识，开展防疫、防汛减灾知识分享会，提升群众防疫、防洪、防灾意识和预警响应能力，在服务群众的过程中彰显大学生团员青年的良好形象。

4.开展生命教育宣传。走进“青年之家”、“童伴之家”等青少年活动阵地，宣讲生命教育知识，举办心理健康教育讲座，开展相关问卷调查，引导青少年认识自我，提升对生命的认识，珍惜生命。

青年朋友们，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响应组织号召，只争朝夕、不负时代、不负韶华，用实际行动奉献青春力量，充分展现新一代青年的奋斗底色和责任担当，在社会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做奉献、丰富自己假期生活。最后，希望大家度过一个快乐、充实、安全的假期！

共青团四川文理学院委员会

2021年7月2日

四川省各县（市、区）团委联系方式

市（州）	县（市、区）	联系电话	市（州）	县（市、区）	联系电话	市（州）	县（市、区）	联系电话
成都市	天府新区	028-68773008	自贡市	自流井区	0813-8110142	德阳市	中江县	0838-7202054
	高新区	028-85147931		贡井区	0813-3321406	绵阳市	涪城区	0816-2226486
	锦江区	028-81473443		大安区	0813-5522220		游仙区	0816-2284144
	青羊区	028-86254554		沿滩区	0813-5538396		安州区	0816-4336108
	金牛区	028-61647545		富顺县	0813-7205113		江油市	0816-3221951
	武侯区	028-85557422		荣县	0813-6201014		三台县	0816-5336087
	成华区	028-84312997	攀枝花市	东区	0812-2236701		梓潼县	0816-8212234
	龙泉驿区	028-84838990		西区	0812-5556047		盐亭县	0816-7122624
	青白江区	028-69609167		仁和区	0812-2913421		北川县	0816-4821260
	新都区	028-83972952		盐边县	0812-8653847		平武县	0816-8822789
	温江区	028-82722861		米易县	0812-8172104		高新区	0816-2532117
	双流区	028-85823231	泸州市	江阳区	0830-3123772		经开区	0816-8130022
	郫都区	028-86553138		龙马潭区	0830-2522066		科创区	0816-6336487
	简阳市	028-27028193		纳溪区	0830-4280107		仙海区	0816-2760555
	都江堰市	028-87133816		泸县	0830-8192847	广元市	剑阁县	0839-6601755
	彭州市	028-83871040		合江县	0830-5269791		苍溪县	0839-5222458
	邛崃市	028-88791234		叙永县	0830-6222780		利州区	0839-2306161
	崇州市	028-82272267		古蔺县	0830-7222750		旺苍县	0839-4202595
	金堂县	028-84921860	德阳市	旌阳区	0838-2556295		朝天区	0839-8622134
	新津区	028-82522396		罗江区	0838-3121025		青川县	0839-7202564
	大邑县	028-88222592		广汉市	0838-5222045		昭化区	0839-8722156
	蒲江县	028-88536057		什邡市	0838-8202884	遂宁市	船山区	0825-2220177
	东部新区	028-86360103		绵竹市	0838-6202657		安居区	0825-8663112

市（州）	县（市、区）	联系电话	市（州）	县（市、区）	联系电话	市（州）	县（市、区）	联系电话
遂宁市	射洪市	0825-6624508	南充市	南部县	0817-5522382	广安市	华蓥市	0826-4822990
	蓬溪县	0825-5428357		西充县	0817-4222879		岳池县	0826-5222683
	大英县	0825-7821013		仪陇县	0817-7222528		武胜县	0826-6211568
内江市	市中区	0832-2022926		营山县	0817-8221745		邻水县	0826-3225822
	东兴区	0832-6120601		蓬安县	0817-8622454	达州市	通川区	0818-5981533
	隆昌市	0832-3922075	眉山市	东坡区	028-38101514		达川区	0818-5123812
	资中县	0832-5610921		彭山区	028-37621982		万源县	0818-8622021
	威远县	0832-8223093		仁寿县	028-36267593		宣汉县	0818-5222134
乐山市	市中区	0833-2134095		洪雅县	028-37403842		大竹县	0818- 6223519
	五通桥区	0833-3351415		丹棱县	028-37202016		渠县	0818-7305223
	沙湾区	0833-3441883		青神县	028-38811533		开江县	0818-8222675
	金口河区	0833-2711045	宜宾市	翠屏区	0831-8225054	雅安市	雨城区	0835-2822540
	峨眉山市	0833-5555388		叙州区	0831-8753877		名山区	0835-3235126
	夹江县	0833-5662362		南溪区	0831-3322337		天全县	0835-7222236
	沐川县	0833-4602525		江安县	0831-2622263		芦山县	0835-6523006
	马边县	0833-4511152		长宁县	0831-4622148		宝兴县	0835-5901881
	峨边县	0833-5222524		高　县	0831-5861990		荥经县	0835-7622953
	犍为县	0833-4223123		筠连县	0831-7721601		汉源县	0838-4222980
	井研县	0833-3721127		珙　县	0831-4012852		石棉县	0835-8862159
南充市	顺庆区	0817-2224193		兴文县	0831-8822760	巴中市	巴州区	0827-5222152
	高坪区	0817-3332831		屏山县	0831-5700863		恩阳区	0827-3108883
	嘉陵区	0817-3637660	广安市	广安区	0826-2222226		南江县	0827-8222943
	阆中市	0817-6306533		前锋区	0826-2883188		通江县	0827-7120720

市（州）	县（市、区）	联系电话	市（州）	县（市、区）	联系电话	市（州）	县（市、区）	联系电话
巴中市	平昌县	0827-6226730	甘孜州	甘孜县	0836-7523343	凉山州	金阳县	0834-8733044
资阳市	雁江区	028-26921077		色达县	0836-2609889		布拖县	0834-8531351
	乐至县	028-23355530		德格县	0836-8223150		美姑县	0834-8242141
	安岳县	028-24608196		新龙县	0836-8122080		雷波县	0834-8822251
阿坝州	马尔康市	0837-2827921		白玉县	0836-8322540		越西县	0834-7612502
	金川县	0837-2522297		石渠县	0836-8622116		喜德县	0834-7442199
	小金县	0837-2782672		雅江县	0836-5124027			
	阿坝县	0837-2482458		理塘县	0836-5327010			
	若尔盖县	0837-2291127		巴塘县	0836-5622029			
	红原县	0837-2662091		稻城县	0836-5728377			
	壤塘县	0837-2378311		乡城县	0836-5826242			
	汶川县	0837-6222076		得荣县	0836-5922325			
	理县县	0837-6823110	凉山州	西昌市	0834-3232702			
	茂县县	0837-7422067		会理县	0834-5622027			
	松潘县	0837-7232353		会东县	0834-5422069			
	九寨沟县	0837-7732197		普格县	0834-4772945			
	黑水县	0837-6722760		甘洛县	0834-7819255			
甘孜州	康定市	0836-6998818		宁南县	0834-4572801			
	泸定县	0836-3122254		德昌县	0834-5202873			
	丹巴县	0836-6612230		冕宁县	0834-6725046			
	九龙县	0836-3322781		盐源县	0834-6362354			
	道孚县	0836-7122303		木里县	0834-6525424			
	炉霍县	0836-7322835		昭觉县	0834-8332152			

附件 4

2021 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校级重点团队（一般团队）汇总表

排名	所属单位	项目类别	实践项目名称	实践地点	评审得分	资助类别	结合百年党史四个时期
1	团委	党史学习实践团	“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党史学习实践团	阿坝州小金县	94.6	重点团队	第一历史时期
2	马克思主义学院政法学院	理论宣讲实践团	政法党史宣讲小分队	通川区碑庙镇石笋村、重庆市渣滓洞	91.8	重点团队	第一历史时期
3	建筑旅游学院	党史学习实践团	“追寻革命足迹，共建红色小镇”党史学习实践团	贵州省遵义市	91.7	重点团队	第一历史时期
4	康养产业学院	民族团结实践团	医路前行、走进凉山——川文理康养爱心服务队	凉山州普格县螺髻山镇德育村	91.7	重点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5	康养产业学院	爱心医疗实践团	快!活出健康小分队	万源市太平镇快活坪村	91.5	重点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6	教师教育学院	教育关爱实践团	“推普助力乡村振兴”教育关爱实践团	乐山市马边彝族自治县	91.35	重点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7	教师教育学院	教育关爱实践团	微阳行之队	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南江镇崇义小学	91.3	重点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8	马克思主义学院政法学院	乡村振兴实践团	乡村法治振兴调研小分队	磐石镇盐井坝村、长岭镇中山坪村	91.1	重点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9	马克思主义学院 政法学院	党史学习实践团	信仰力量追寻团	万源市花萼山	90.8	重点团队	第三历史时期
10	团委	国情观察实践团	“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国情观察实践团	万源市	90.8	重点团队	第三历史时期
11	团委	理论宣讲实践团	“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理论宣讲实践团	广元市	90.7	重点团队	第一历史时期
12	智能制造学院	乡村振兴实践团	“锋行直通车” 社会实践团队	重庆市万州、开州	90.6	重点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13	组织部	国情观察实践团	“寻初心、观成就、强信念、担使命”国情观察实践团	延安	89.9	重点团队	第一历史时期
14	智能制造学院	党史学习实践团	“追忆知青岁月·传承延安精神”党史学习实践团	陕西省 延安市梁家河	89.8	重点团队	第二历史时期
15	康养产业学院	国情观察实践团	红色康养小队	攀枝花市	89.8	重点团队	第三历史时期
16	团委	国情观察实践团	“观察云南振兴发展·感悟建党百年成果”国情观察实践团	云南省 普洱市澜沧县	89.3	一般团队	第三历史时期
17	外国语学院	党史学习实践团	外国语实践调研团	湖南省湘潭市韶山	89.1	一般团队	第一历史时期
18	马克思主义学院 政法学院	乡村振兴实践团	农情法律小队	达州市开江县 甘棠镇	89.05	一般团队	第三历史时期
19	化学化工学院	党史学习实践团	“红色百年·初心永恒”党史学习实践团	巴中市	88.9	一般团队	第一历史时期
20	财经管理学院	乡村振兴实践团	诚信护卫队	万源市永宁乡	88.8	一般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21	马克思主义学院 政法学院	乡村振兴实践团	美丽乡村实践团	万源市永宁镇	88.8	一般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22	财经管理学院	教育关爱实践团	守望者	达州市渠县 岩峰镇百宝村	88.75	一般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23	美术学院	教育关爱实践团	美术学院志愿服务队	达州市通川区 二马路社区	88.35	一般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24	教师教育学院	理论宣讲实践团	“源于心、下乡情”理论 宣讲实践团	达州市通川区 马房坝社区	88.3	一般团队	第一历史时期
25	康养产业学院	爱心医疗实践团	爱心医疗保卫队	达州市渠县新市镇	88	一般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26	文学与传播学院	乡村振兴实践团	集结号	万源市、 重庆市开州区	88	一般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27	马克思主义学院 政法学院	党史学习实践团	“传承红色文化，振兴老 区发展”四史讲述团	达州市宣汉县	87.7	一般团队	第一历史时期
28	财经管理学院	乡村振兴实践团	乡村达人小分队	达州市	87.4	一般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29	马克思主义学院 政法学院	乡村振兴实践团	川陕革命老区乡建行动田 野调查队	巴中市	87	一般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30	财经管理学院	乡村振兴实践团	蒲公英	眉山市丹棱县 丹棱镇	86.8	一般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31	数学学院	党史学习实践团	“学在川陕，红色巴中之 旅”党史学习实践团	巴中市巴州区	86.2	一般团队	第一历史时期
32	数学学院	乡村振兴实践团	农村劳动力流失与 回流调查志愿服务队	通川区金石镇	86.1	一般团队	第四历史时期
33	音乐与演艺学院	党史学习实践团	音演三下乡服务队	南充市朱德故里	83.8	一般团队	第一历史时期

注：2021 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结合中国共产党的百年历史开展，划分为四个历史时期:第一历史时期是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第二历史时期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第三历史时期是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第四历史时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

共青团四川文理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2 日印发